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Luyuan Group Holding (Cayman) Limited（「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2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對任何人士進行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內有關下文所述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投資決定應僅依賴招股章程所提供的資料而作出。

本公告概不亦不擬構成出售要約或要約購買的遊說，而在任何作出有關要約、遊說或出售即屬違法的司法管轄區內，概不得出售任何發售股份。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或法律禁止有關分派的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發佈、刊發或派發，而本公告亦並非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出售或遊說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任何適用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可於美國境內或向美籍人士（定義見美國證券法S規例（「S規例」）或代表美籍人士或為其利益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不受其規限的交易則另作別論。發售股份可依據S規例透過離岸交易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

香港發售股份將會根據招股章程及相關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條件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概不會向香港境外任何人士及／或非香港居民提呈發售。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則獨家保薦人及獨家整體協調人有權即時終止香港包銷協議。

LUYUAN

綠源

Luyuan Group Holding (Cayman) Limited

綠源集團控股(開曼)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106,667,000 股股份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10,667,000 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96,000,000 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
最高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 8.00 港元, 另加 1.0%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 聯交所交易費及 0.00015% 會財局交易徵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並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 0.0001 美元
股份代號 : 2451

獨家保薦人、獨家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中信建投國際
CHINA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天風國際
TF INTERNATIONAL



農銀國際
ABC INTERNATIONAL



國泰君安國際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招銀國際
CMB INTERNATIONAL



ICBC 工銀國際



浦銀國際
SPDB INTERNATIONAL



Daiwa
Capital Markets



華盛證券



利弗莫尔证券
LIVERMORE HOLDINGS LIMITED



富途證券



軟庫中華
SBI China Capital



中國銀河國際
CHINA GALAXY INTERNATIONAL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香港公開發售以全電子化方式進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本公司不會提供招股章程的印刷本或任何申請表格供公眾人士使用。

招股章程可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一欄及我們的網站 www.luyuan.cn 查閱。倘若閣下需要招股章程印刷本，閣下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閣下可通過以下其中一種方式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1) 在網上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於IPO App (可在App Store或Google Play搜索「IPO App」下載或在 www.hkeipo.hk/IPOApp 或 www.tricorglobal.com/IPOApp 下載) 或於 www.hkeipo.hk 申請；或
- (2)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以電子方式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包括通過：
 - (i) 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 (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
 - (ii) (倘閣下現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 (<https://ip.ccass.com>) 或致電+852 2979 7888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 (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香港結算亦可通過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 (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1期及2期1樓) 填妥輸入請求表格的方式，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受公眾人士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 (清盤及雜項條文) 條例第342C條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本內容與招股章程電子版本相同。

倘閣下為中介、經紀或代理人，務請閣下提示顧客、客戶或主事人 (如適用) 注意，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有關閣下可通過電子方式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最低申請認購數額及許可數目

閣下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申請認購的股數須至少為5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為下表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閣下應按照所選擇的數目旁載明的金額付款。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500	4,040.35	8,000	64,645.45	70,000	565,647.60	1,000,000	8,080,680.00
1,000	8,080.68	9,000	72,726.12	80,000	646,454.40	2,000,000	16,161,360.00
1,500	12,121.02	10,000	80,806.80	90,000	727,261.20	3,000,000	24,242,040.00
2,000	16,161.35	15,000	121,210.20	100,000	808,068.00	4,000,000	32,322,720.00
2,500	20,201.70	20,000	161,613.60	200,000	1,616,136.00	5,333,500 ⁽¹⁾	43,098,306.78
3,000	24,242.05	25,000	202,017.00	300,000	2,424,204.00		
3,500	28,282.38	30,000	242,420.40	400,000	3,232,272.00		
4,000	32,322.72	35,000	282,823.80	500,000	4,040,340.00		
4,500	36,363.05	40,000	323,227.20	600,000	4,848,408.00		
5,000	40,403.40	45,000	363,630.60	700,000	5,656,476.00		
6,000	48,484.08	50,000	404,034.00	800,000	6,464,544.00		
7,000	56,564.75	60,000	484,840.80	900,000	7,272,612.00		

附註：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上市申請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已發行及根據(i)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及(ii)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

- 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於香港提呈發售10,667,0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約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0%）；及
- 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96,0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約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0.0%）。

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予重新分配。

具體而言，獨家整體協調人可將初步分配至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下的有效申請。根據聯交所頒佈的指引信HKEX-GL91-18，倘若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進行有關重新分配，則在此重新分配後可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初步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兩倍（即21,334,000股發售股份），而最終發售價須為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6.00港元）。

定價

除非另有公佈，否則發售價將不會高於每股發售股份8.00港元，且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6.00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8.00港元，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8.00港元，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有意投資者須注意，於定價日釐定的發售價或會（但預期不會）低於招股章程所述最低發售價。

預期時間表

以下香港公開發售預期時間表如有更改，我們將刊發公告。

2023年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9月28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根據網上白表服務通過下列其中一種方式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

- **IPO App**，可於App Store或Google Play搜尋「**IPO App**」下載或在 www.hkeipo.hk/IPOApp 或 www.tricorglobal.com/IPOApp 下載
- 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10月4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登記 10月4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 (a)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
(b)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轉賬
完成**網上白表**申請付款的截止時間 10月4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如 閣下指示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 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 閣下應聯絡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發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其可能與上文所述截止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登記 10月4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10月4日(星期三)

有關以下各項的公告：

- 發售價；

- 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及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
- 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將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及
本公司網站 www.luyuan.cn
刊登..... 10月11日(星期三)或之前

透過多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包括：

- 分別於本公司網站 www.luyuan.cn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發佈公告..... 10月11日(星期三)
- 於IPO App中的「配發結果」功能及指定的分配結果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或
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
「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10月11日(星期三)起
- 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
結果查詢電話熱線+852 3691 8488..... 10月11日(星期三)起

就香港公開發售的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

申請寄發／領取退款支票或網上白表

電子自動退款指示..... 10月11日(星期三)或之前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就全部或部分

獲接納申請寄發／領取股票或

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10月11日(星期三)或之前

預期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10月12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交收

為促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經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倘聯交所批准股份上市及買賣，且我們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則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我們的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選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記存、結算及交收。交易所參與者（如上市規則所定義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投資者應尋求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有關結算安排詳情，以及該等安排如何影響其權利及權益的意見。

電子申請渠道

網上白表服務

閣下可於2023年9月28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2023年10月4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於**IPO App**或指定網站**www.hkeipo.hk**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遞交閣下的申請，而全數繳付有關申請的申請股款截止時間為申請截止日期2023年10月4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及／或極端情況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較後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¹⁾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2023年9月28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3年9月29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3年10月3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3年10月4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2023年9月28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2023年10月4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日期2023年10月4日（星期三）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閣下**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申請截止日期2023年10月4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及／或極端情況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較後時間。

附註：

- (1) 香港結算可於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及／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情況下，不時決定更改本分節的該等時間。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建議閣下就發出該等指示的截止時間聯繫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該截止時間可能與上述截止時間不同。

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由收款銀行於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後代表本公司持有，而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3年10月11日(星期三)或之前不計息退還予申請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綠色申請表格、**IPO App**及網上白表服務指定網站(www.hkeipo.hk)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公佈結果

我們預計於2023年10月11日(星期三)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www.luyuan.cn)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如適用)，可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1.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按其指定方式查詢。

倘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最高發售價(不包括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倘「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全球發售的條件未獲達成，或倘任何申請遭撤回，則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息退還。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股款發出收據。僅當全球發售於2023年10月12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在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均未根據其各自的條款終止時，股票方會於該日上午八時正生效。投資者如基於公開可得的分配信息或在獲發股票前或於股票生效前交易股份，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3年10月12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則預期股份將於2023年10月12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在聯交所開始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451。

承董事會命
Luyuan Group Holding (Cayman)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倪捷先生

香港，2023年9月28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倪捷先生、胡繼紅女士及陳郭勝先生；非執行董事David Ross Dingman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小亞先生、彭海濤先生、劉伯斌先生及陳志峰先生。

* 僅供識別